

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

縣 政 總 質 詢 紀 錄

質詢議員：鄭 議 員 朝 鐘

記 錄： 曾 稚 琬

校 對：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曾稚婉

現在起 50 分鐘是鄭朝鐘議員的質詢時間，現在就請鄭議員開始質詢。

鄭議員朝鐘：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秘書長、縣長、各局處長，這是本席第 5 次定期會的質詢時間，首先請環保局，蕭局長首先肯定你，我這 2 年來；這 4 個會期都有在監督竹東暫置場去化的狀況，在上周完成所有的去化處理，也感謝我們縣府團隊的努力，我想您再看一下這是現在的現況，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完成最後一哩路？還給竹東鎮最後一個水質保護區，綠美化的部份還沒有做，想請問一下局長針對綠美化的部份有沒有其它的計畫？

環保局蕭局長宏杰：

謝謝朝鐘議員對於竹東掩埋場綠化的關心，跟議員報告，這個掩埋場縣長還有部長都非常的關心這件事情，我們也儘力在 5 月初把它上面的垃圾還有邊坡的垃圾全部清除掉，也是因為歷年的垃圾清除掉之後才看得到邊坡它會呈現一個階梯狀，之前應該是裡面

舊有掩埋場垃圾有部份裸露這樣子的情形，後續綠美化部份的話，其實我們在局裡上半年的時候已經有針對這個部份來做規劃，在5月5日有跟竹東鎮公所一起討論，現在目前在修正計畫當中，今天下午環境部的環管署會有人到竹東我也會跟著去，我們會把我們的想法跟部這邊來爭取經費，以上報告。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蕭局長，因為這個水質保護區這邊下面就是沙坑溪；然後會流入大排，這個水質其實都是我們一直關注的重點，也請我們環保局來協助，再來再請教局長，焚化爐的部份今年正式試營運，我也肯定我們縣府團隊這麼努力在推動這個工作，也讓我們竹東的去化成功，其實焚化爐商轉的時間大家都很關注，因為從商轉開始就希望有環境監測、防災演練，前一陣子也發生一些問題新聞也有出，包括上週王副議長他在新聞採訪也有說明，希望我們什麼時候可以正式商轉把新豐掩埋場去化的部份也要納入一個有效率的期程，我在這邊先請教局長，您的商轉進度、環境監測還有防災演練，請您回答。

環保局蕭局長宏杰：

謝謝朝鐘議員對於焚化爐進度的關心，商轉部份的話預計是在今年下半年，他們現在是正在拆鷹架，後續就會申請門牌號碼，然後取得使照，這個部份就是行政程序還在進行當中，預計下半年就會進入到商轉，商轉之後就開始付費，他們就要繳納回饋金給縣府，環境監測部份的話，因為焚化爐依規定它未來必須要在煙囪裝設連續監測設備，目前已經裝設完畢；已經完成了監測，這個監測數據其實已經連線到我們環保局，環保局在設置過程當中我們也同步在上、下風處來做監測，廠商的部份也依照環評承諾的規定，他們也來做環境監測，防災演練部份的話，這個依規定他們內部會有防災的計畫，未來就是在試燒以及商轉之後，我們會儘快將新豐掩埋場的垃圾，縣長指示要在5年內把它去化完成，我們會朝這個目標來努力，當然5年過程當中可能會有一些災害發生的狀況，在4月28日已經動工，我們會將竹北掩埋場的垃圾完成整理，設置沼氣管並且做暫時性的覆土工作，然後來做好環境防災的工作，以上報告。

鄭議員朝鐘：

好，局長謝謝，其實我還有一個問題想要請教你，因為我在試營運的時候也有接收到民眾的陳情，說有黑煙的情況發生，我希望之後環保局在監管這一塊，讓我們議員如果接受到陳情的時候，可以快速調閱你們在上、下風處的監測成果，讓我們有效的去回覆民眾，或是由你們來直接回覆民眾，那個狀況也會讓一些不必要的恐慌發生，以上。

再請教一下，下一個是行政處，周處長，首先肯定您建置質詢提案平台的效率，因為我們在縣府的首頁現在已經可以查詢，還可以區分質詢跟決議案的選項，辦理狀態也有分 3 個，完成辦理跟無法處理，然後也可以公開閱覽，提供我們議員直接來做一些查詢，避免重複會勘，但是本席自己操作之後發覺到你的更新狀況速度有點慢，這最下面是我的提案，在得到交旅處的回覆之後，回覆是已完成，但是你上面的系統是還在辦理中，將近一個禮拜的時間，我覺得資訊不應該落後一週的時間，最起碼在 1 天之內要同步，我想請周處長您回答。

行政處周處長秋堯：

謝謝鄭議員針對我們透明政府作為的部份提出相關的提問，這個部份我特別說明一下，針對資訊更新的部份，因為牽涉到一個層次的問題，我們現在在講資安即是國防，所以這一個部份因為是放在縣府的官網，在資安的要求上面會有比較高的狀況，如果即時更新可能會造成整個資安負荷的量能會比較多，所以這一個部份目前我們在資安考量跟相關的程序作為上面，我們思考的部份是每個月月底的時候會做一次的審核；做一次的更新，這樣子才能夠有效的把相關的議題做相關的一些陳述，以上說明。

鄭議員朝鐘：

處長可是這一個月一次似乎有點晚，是不是可以將時間再縮短一點點？當然你一個月是盤整所有提案的狀況跟進度，但是我是覺得既然是資訊的話，應該是可以進步到1週做一個盤點，行政處長可以嗎？

行政處周處長秋堯：

這個部份我們再通盤的整體來考量，來思考這一件事情，謝謝。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處長，再請教你，在上一個會期其實本席有建議要建置議員電子收發平台，確立雙軌查核機制這部份，因為我曾經發生過沒有收到開會通知，或是發文跟會勘的時間(早上發文下午就會勘)，然後我跟彭余美玲議員；我們竹東幾個議員都有同時發生這樣的狀況，所以本席有建議，希望縣府跟我們議員的電子會勘通知可以來建置，因為後來我也瞭解了一下基隆、宜蘭、台北、新北、六都包括新竹市、彰化縣、嘉義市、台南都有議員電子公文系統，然後我也跟嘉義市的王浩議員去索資，他說他們現在基本上就是可以直接發文到嘉義市政府，我想請問一下處長我們什麼時候可以跟上這個腳步？

行政處周處長秋堯：

謝謝鄭議員針對電子公文收文部份的關心，這一個部份，事實上，楊縣長一直強調的部份就是我們的行政效率，跟相關的資訊公開能夠努力的來達成，事實上，我們也確實去掌握了整個電子公文在議員端的部份，如何來做相關的一些執行，議員剛剛特別有提

到其它各縣市執行的方式，我大概說明一下，其實有 2 個部份(其實分成 2 大部份)，一個部份是透過政府憑證卡就是 GCA 的部份，由議會來做整體的申請，另外一個部份是個別申請，就是用組織及團體憑證卡 XCA 來個別申請，其實這 2 個部份有相關的一些優缺點，我們會跟議會這邊做完整的溝通之後來推動執行，以上說明。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周處長，因為上一個會期我就有跟您建議，所以我想要再請問一下縣長，既然周處長他已經做好 2 個選項的準備，是不是可以請縣長也承諾一下？在下半年能夠把議員的電子公文收發完成，不是要把紙本收回(是雙向)，當然希望漸漸的能夠走向無紙化的部份，請縣長您回答。

楊縣長文科：

謝謝朝鐘議員，剛才你所提的非常好，我們現在有方案，經過我們行政處跟議會這邊討論之後，決定在今年以內要把它實施完成。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縣長承諾，再來，下一個我想請產發處，陳處長抱歉還是要再問你，從去年問到今年，我真的不太理解為什麼一個自治條例，而且全台灣大概沒有幾個縣市是沒有這個攤販管理自治條例，只剩我們新竹縣還有其它兩個縣市，我覺得不應該是這麼久的時間，從縣府的修訂到法制，甚至還沒到我們議會審定，我想請陳處長說明一下，到底這個期程是怎麼樣？因為一而再再而三，也很多人關心，因為畢竟現在很多夜市(觀光夜市)也好，不管早市、晚市都需要一個管理的條例，我想請處長您再說明一下好嗎？

產業發展處陳處長偉志：

謝謝朝鐘議座針對攤販管理自治條例的關心，首先先說明一下，我們原本是在這個定期大會的時候要提送相關的草案計畫，但是因為這是屬於新的一個條例，它並不是修正，所以我們的法規會針對這個部份，從去年開始到今年的5月8日最後一次；總共召開了4次，就是為了比較嚴謹跟謹慎，所以相當多的意見，但是最終還是收斂了，我們預估會在5月底的時候，按照行政程序法154條的規定會來辦理所謂的預告，

預告完畢之後若沒有相關的意見，我們會提 7 月份的縣務會議，假設縣務會議通過之後，我們會提 7 月 24 日；第 16 次臨時會的程序委員會，這是我們的目標跟期程，以上報告，謝謝。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陳處長，本席還是要要求您在有效率的狀況下辦理這個條例的送審，因為畢竟去年 3 月份就已經第 1 次跟議會的同仁一起開過討論會了，到今年已經過了 1 年，雖然是新審的條例，但是我想再提醒你一下，全台灣 80%的縣市都有了，我覺得就算是新審的，你看別人的、參考別人的；討論一下應該不會有這麼多問題啦！我覺得這個效率上你可能要檢討一下，當然我不曉得你有遇到什麼問題？但是我希望你能夠解決這些問題，讓這個期程能夠更快速一點。

再來，請教一下新聞處，顏處長，建立輿情回應機制彰顯我們縣府積極作為，這是兩個案例，都是竹東分局在我們的竹東兩個大社團上面的回應，其實我要講的是，我們各科室都有一些陳情案會在各大社團（社群）裡面發生一些陳情，尤其我是二重埔人這一個，

當時發生在二重國小前面，這個志工跟一個媽媽違規的部份，是由我跟二重所通報，然後很快的用竹東分局的名義去回覆，然後也讓下面將近有 20 幾個討論的群就停止，因為他們知道其實我們的警察單位有很快速的去協助這方面的狀況，包括去勸導這位婦人，說你不能違規；學童在過馬路的時候你不能去闖行人的斑馬線，我覺得這都是快速去回覆民眾他反應的狀況，新聞處一直有編列一些預算，包括輿情的回覆，其實每個會期我們在預算的時候都有提出，也都有保留；也希望你說的更清楚，我看你大本的業務報告上面也有寫，你有成立一個新聞的聯絡窗口(跟各處室)，但是說真的，我覺得這個做的真的不夠，因為畢竟到最後都是我們民意代表，我們民意代表所有的同事跟助理，都會去所有 2 萬人以上粉絲社群裡面，都會有人在裡面瞭解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我不曉得新聞處的錢用到哪個地方去？在輿情的部份，難道只有針對所有人批評縣府；還是批評縣長有一些施政的狀況你的回報，但是你並沒有把我們縣府跟各單位快速處理的工作放在這些社群裡面，我覺得這個新聞處比較沒有

做到自己的工作的情況，我也想請顏處長說明一下，到底要怎麼來讓大家覺得我們有效率的回應？然後有快速回覆的狀況，請顏處長。

新聞處顏處長章聖：

謝謝朝鐘議員的提問，您剛才提到的這個網路訊息，其實現在已經是一個分眾的自媒體時代，很多的社群網站它有不同的訊息，就如同剛才議員舉的這幾個例子，可能民眾對於這些相關的議題有意見，剛才您提到的很多；譬如說分局已經回覆了，新聞處針對網路社群還有輿情都有監控系統，這些監控系統會在各大臉書社團粉絲專頁去留意跟縣府有關的，我們會在第一時間跟相關的局處來溝通反應這個訊息，反應這個訊息之後讓他們立即來處理；也跟縣長來報告，府內有一個作為，這個的主要目的就是抓取您剛才所提到最重要的速度、時間感，不要讓民眾覺得這個議題一直存在著沒有被解決，這個是我們的一個挑戰，一直在努力克服，我舉個例子，那天 4 月 30 日竹北 AI 園區那時候有冒煙，民眾就開始反應給消防局，我們確定之後就發佈了 line@還有縣府的臉書來讓民眾知

道有這件事，我舉這個例子是說，遇到問題我們積極來處理跟反應，當然我們要加強跟各個局處的合作，這些訊息能夠在時間上面把它解決掉，不要產生很多的誤會，很多的誤會是來自於民眾沒有得到正確的訊息，這個事情是我們一直在努力的，謝謝議員給我們指導，謝謝。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處長，我還是要再提醒你，我覺得民眾對我們政府行政效率的信賴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情，這個信賴是怎麼產生？第一個就是我們在最即時的時候回覆民眾的需求跟問題，讓他們這個疑慮不會一直留存下去，像剛才我舉這個竹東分局的例子，還是有個更正的部份，我也希望能夠改進，因為它原本是用英文的名字，其實我一開始也搞不太懂竹東分局的英文名字，其實大可以直接譬如說是你們新聞處或是環保局就直接快速的呈現，我有跟我們的二重所溝通一下，他們就快速的去更正，把名字就直接改成竹東分局，當然英文感覺是比較有國際觀，但是不是每個人都看得懂，以上。

再來，我想要請問一下交旅處，我想交旅處這次是我質詢的比較重點，延續上個會期那個快捷8支線，也謝謝處長快速的處理站點的調整，讓我們竹北到竹東高中通學的學生得以坐這一班車，這是我同事5月12日、14日、15日在上、下課時段坐快捷8支的7個班次，我們有實測下去，其實我舉個例，像在5月15日下午那班車搭乘人數非常多，在竹北口(就是竹北高中跟義民高中那個點)將近有52位的學生上車，等於是52位學生加上我的同事就有53位擠在一班大巴上面，其實我對於擠這件事情沒什麼意見，那是處裡面你們要評估的事情，但是表示快捷8支除了跨鄉鎮之外，在竹北市內它也是一個學生選擇搭乘的交通工具，並不會太少人坐，當然就是時間段的部份，然後這53個人有18位學生在喜來登下車，但是同時在下車之後又有17位六家高中的學生上車，最後離開竹北市的時候，回到竹東鎮有30位竹東的小朋友在竹東下車(在竹北就讀的學生)，其實我要講一個問題就是，我也詢問他們為什麼你們搭這個車？上學的時候不坐；然後放學才坐，結果他們告訴我一個問題就是，竹東出來

的車是大巴但是竹北去是小巴，我不曉得處長你知不知道？因為雖然你把時間提前到 6:30 發車，可是你知道 6:30 發車到竹東高中的時候已經 7:50 分了，這些學生其實就擔心第一個遲到，第二個，那是在沒有下雨的情況之下，車流很順利的情況之下都花這麼長的時間才能到竹東高中，本席其實真的想建議，我們的車程這麼長，有沒有辦法技術性的來縮短乘車的時間？當然我知道處長也有其它的想法，但是我覺得因為快捷 8 支線現在已經漸漸的需求量愈來愈高，我覺得確實是可以推動的，不像其它有些支線可能狀況比較多，我認為要視時段，每次其實我問陳處長您都說您有滾動式的調整，可是這一次實測之後，我覺得其實是該要再調整的時候了。再來我針對第二個就是小巴，我看了一下它的出廠時間，幾乎都是 2011 年，您看一下這個座椅都很老舊，而且我的兩位助理一個從竹北坐；一個從竹東坐，大概都是 30 到 40 歲的兩位助理，他們都說這像越野車，我說真的，撇開學生不講，處長你講說都是很多老人家、通勤族坐，尤其是老人家坐這個車可能會受傷，接下來我請我的同事放一下這個

(影片)大家看一下(影片播放中)，這是實測的，他在最後一排，就是一路顛簸到底，我相信這是車的問題；不會是我們道路養護的問題，您看一下這是實測的，我覺得其實這個車第一個是不是應該淘汰？或是請他能夠協助漸漸的做更換，所以本席的 2 個意見就是，第 1 個縮短時間，再來就是小巴淘汰的部份，我想請陳處長回覆。

交通旅遊處陳處長盈州：

謝謝朝鐘議員一直關心我們快捷 8 號，其實有延線的快捷 8 號還有快捷 8 號支線兩個部份，快 8 的部份每日往反是 18 個班次，它是走芎林走新中正橋到外五里之後再到竹東火車站，沒有經過新竹中學，原來的快 8 支線它是一樣新竹火車站，竹北火車站發車之後也是經高鐵站之後走興隆大橋；上快速道路走北興路到竹東榮民醫院，也是沒有經過竹東高中，後來在議座跟我們一起跟竹東高中討論的結果，後來我們就把快 8 支線的路線都做了修正，就是目前 2 月 11 日開始的部份，每天早上 6:30 從竹北火車站發車，從竹東端的部份也是 6:30 發車，那一個時段都是用大巴來

載客，這部份 6:30 主要是因為整個在興隆大橋那個部份的交通比較壅塞，所以會讓學生到達學校的時候差不多都是在壓線時間到達學校，早期應該也有增開過 6:15 分的班次，結果學生覺得太早，所以那個班次後來沒人坐，所以才以 6:30 的方式來做搭乘，竹東高中其實它行駛我們竹北線的部份，竹東高中他自己本身就有交通車，有 1 到 10 號編號的交通車，學生上學跟放學有 10 個班次會來竹北，現在朝鐘議員剛剛所說的，可能有些是唸竹北學校，然後要回竹東的部份，所以目前來講快捷 8 號 6:30 發車的部份，大巴平均每天的載客人數大概是 15 個人，學生大概是 7 個往竹東，竹東往竹北沒有錯，那個大巴幾乎我們統計結果都是滿載的，所以在快 8 支的部份經過營運調整之後，整體的運量是有成長的，所以這部份我們會再討論，在加密的部份有沒有辦法在他們司機調度沒有問題的狀況；是不是可以在從竹東回來竹北的這個部份的班次加密？然後竹北下課的學生要回竹東的部份，這兩個時段做一個加班的方式來調整，至於車輛的問題，他們整個車齡法定是在 15 年以內，他們的車齡大

概都是 13、14 年，所以已經到要汰換的階段，現在雖然中央有提出一個 2030 公車要全部電動化這樣的目標政策，但是因為整個補助額度並沒有很高，所以現在廠商也都在評估，是不是要直接馬上換成電動車？如果要換電動車，第一個充電站建置的部份就必須要搭配等等，所以目前是已經都在做整個車輛要汰換的這些動作，不然它沒有辦法，到時候車輛沒汰換它是不能上路，會影響到它整個營運路權，未來在我們每年評鑑的部份，分數如果沒有達到的話，它的整個虧損補貼也會受到一個折損，所以朝鐘議座所建議的這 2 個方向的部份我們都會來努力，來滿足竹北、竹東不管是學生或是通勤族旅運的需求，以上報告。

鄭議員朝鐘：

好，處長，還是肯定您之前這半年針對這部份的工作，但是我還是要提一件事就是說，因為你一直說滾動的管理，但是我發現到你對數據這部份可能沒有辦法這麼快速的反應，因為一直跟你說，我們早班車上、下學這個時間其實人數都是很多，你也看到了，所以我還是要跟您建議希望竹東往竹北這班車能第一

個先換成大巴，因為竹東往竹北這第一班車已經是大巴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其實我覺得快捷8號支線在竹北市的幾個站口，上、下車人數都蠻多的，漸漸已經有搭乘的量，上一次因為本席提出來之後是在年底，在我們質詢的時候提出來是年底，所以宣傳的時候是來不及，因為他們學校的交通車大部份都是半年一期，我相信新的學期開始，會更多人願意來搭乘我們這個相對價格比較低的快捷8號支線，既然都已經到一半的乘載量，是不是可以換成大巴之後，基本上可以讓更多學生來搭乘，因為曾經竹北往竹東的學生有跟我講他為什麼不敢坐？因為有時候確實會超過搭乘的人數，他上不了車，因為小巴其實不像大巴中間站的距離是比較寬一點，所以我希望這一班車能夠先換成大巴，也請我們處長協助。

再來我想要請教育局回答我一個問題就是，上個會期我有請局長協助，包括快捷8號支線跟快捷9號，開始到各個學校去宣傳，我想請教一下局長，新的學期開始局長有沒有什麼計畫能夠協助這一塊？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朝鐘議員，只要是交旅處有給我們相關的通學訊息我們都會轉知各高中，也會讓國中的學生能夠知道相關的訊息，只是在時間點上建議一定要在我們放榜的時候就來做處理，因為放榜了之後學生陸陸續續到學校報到的時候，其實學校如果有校車的規劃，就已經會開始做相關的詢問跟學校會有一些登記的作業，如果我們相關的訊息在這個時候提供給學生的話，也許可以讓他們有更充裕的時間考慮跟規劃他們的交通動線，以上做這樣的說明。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局長，還是希望我們交旅處跟教育局能夠通力合作把這一塊宣傳到各個學校去，尤其是換新的車(換大巴)，我覺得學生更有意願去坐這班車，時間雖然比較壓線一點點，我還是希望局長(處長)能夠協助一下，因為我有看到去年的一個新聞就是，竹北到新竹市的通學你們有做一個跳蛙的公車，我覺得按照每一個站口上、下車的情況，其實可以做一下調配，有些站口上、下車是零，那就是那一班車的部份，是不是有辦法？我覺得最起碼是上學那一班車做個調整，

也讓我們의快捷 8 號支線更有效率，也刺激學生能夠更願意來搭乘我們的大眾交通工具，處長這就不用回答，請你再協助。

好，再來針對民政處，處長不好意思！上個會期您剛到民政處，這個殯葬管理條例就在這邊，可是被我們退回之後，其實你有跟我私下聊過這個事情，因為你覺得要很完備，可是去年到現在也將近半年了，可是到現在也還沒有聽到您的條例有送到行政處，我想請你先說明一下，再來就是我給您看一下，我們縣內的、公立的殯葬設施(竹東跟關西)，這個收費標準第一個不一樣，然後因為我知道我們民政處(縣府)都有補助，中央也有補助這兩個鄉鎮，因為縣長提就近治喪這個事情，我覺得你很努力在做，但是收費標準不一的情況之下，我覺得我們縣府是不是應該要有監督管理的一個機制？我不曉得他們制定這個標準的時候有沒有送到民政處來備審(還是核准)我不曉得，因為畢竟他們現在也很努力在做，可是我覺得這個流程好像是顛倒，我們府內的速度沒有他們這兩個鄉鎮做得快，但是民眾有跟我們抱怨，他們認為這個收費標

準不一樣，包括我們之後還有一些鄉鎮沒有殯葬設施的，他還是要到私立的(私人的)或是新竹市去的時候，我覺得處長可能你要考慮一下，包括條例還沒有出來，然後縣內的鄉鎮的殯葬收費又不一，民政處有沒有什麼解決的方法？

民政處陳處長建淳：

謝謝朝鐘議座對我們殯葬整個政策的關心，我先回答第 1 個，就是有關於殯葬自治條例修整的部份，這個部份也要感謝議會，除了朝鐘議座之外也有非常多的議座給我們很多的指點，我們也參酌了中央在殯葬自治條例相關的修正，我們其實還沒有正式的送行政處，但是我們有經過法制科給我們做一些相關的彙整之後，這次的這個方案不能說是趨近於完美，但是至少把這個罰則還有中央相關的規定都收納在裡面，包含了未來各鄉鎮市就近治喪，他們都要成立專責單位的這個部份，我們也把它納入了自治條例，所以我們目前自治條例的部份是，我們也會了各鄉鎮，讓鄉鎮去提出未來他們在搭配這件工作上面的合理性，也提出一些相關的意見，這些意見也陸陸續續都回來了，

所以渴望我們的殯葬自治條例，應該會在下半年度就可以順利的通過縣務會報，然後能夠送議會來做審議，這個部份先跟議座來做報告。

第 2 件事情就是議座您提到的有關於收費不一的部份，依照地方制度法第 20 條還有殯葬管理條例第 3 條，對於所謂收費的部份，管理的權責單位是在鄉鎮市公所，所以鄉鎮市公所他們針對收費的問題，當然他們考慮到取得成本跟營運成本的不同，所以會有一些不同的收費，這也算是他們自治的範圍之一，但是我想說，朝鐘議座剛剛有提到一件事情其實我們已經開始在做，在去年年底我們就針對我們的殯葬管理所，竹東也好或者是關西也好，訂定了收費標準，除了代表會通過之外，他必須要送到新竹縣政府的民政處來做備查，我們在做備查這個動作的時候，會針對他的收費我們會參酌；就是考慮到全省各縣市公立的收費標準，會有一個收費標準上限相關的一個標準，所以我們也會針對他的收費的合理性，會給予他意見希望他能夠修正他的收費（趨近於合理），當然剛才議座您提到的竹東跟關西的收費不一樣，我還是要回歸就是

他們的營運成本跟取得成本都不一樣，雖然縣府都同樣予以他們不管是在設計規劃的補助或工程的補助，但事實上我們要去考慮到他的環境跟整個營運成本就是不一樣，所付出的社會代價可能也不一樣，在尊重他們自治事項的情況之下，他們可能會略有一些不同，我們回歸到私人設施的部份，過去私人設施的部份可能沒有特別的管制，但是在去年年底，我也責成我們的民政處生命禮儀科針對私人的設施，他必須要有明碼的標價，必須要非常的明確把價目表提送給我們，有些私人設施也向我們提出抗議，因為他覺得過去都沒有這樣的要求，為什麼要有這樣的要求？就是針對民眾也有跟我們反應，私人的設施他們有時候會有坐地起價的問題，所以為了要防堵坐地起價造成我們的縣民在治喪期間還要飽受這樣子的驚擾，所以我們就要求他們必須明碼標價，即使哪一個項目他可能是外包出去，他都要非常的明碼標價，他的這個價目是多少？而且必須要明列這個價目表，還要報給我們備查，也在我們評核私人設施的評核項目之一，我們也把它列為評核項目，因為我們也要跟全省各私人設施的收

費標準去做一個參酌，如果他的收費標準超過了其他私人設施我們認為的收費上限，我們會在評鑑上給予他一些警告，然後可能也會把它列為是並不友善的一個設施，我想因為私人設施它是回歸到所謂的市場機制，雖然是市場機制，但是縣府仍然可以站在一個監督的角度，去透過我們的備查還有透過未來我們在自治條例的修整以後，對於私人設施他的核備以及評鑑上面我們都有訂定一些罰則，這是過去沒有的，透過這些罰則我們可以約束私人的設施，不管他在收費上面或他的服務品質上面都可以達到一定的要求，以上報告。

鄭議員朝鐘：

好，處長你既然說你訂有罰則，那我想請教罰則是訂在哪邊？

民政處陳處長建淳：

罰則是訂在我們的殯葬管理條例裡面，就我們的自治條例裡面，但是有一些罰則因為它的金額可能會跟地方制度法相互的扞格，我想這個也是當時議座一直提醒我們的，地方制度法對於罰鍰的部份它是有一

個上限，但是我們有參酌全省的各個相關執行，所以有一些罰則是以中央的罰則為標準，有一些罰則是納入我們的自治條例裡面來明列罰鍰的金額。

鄭議員朝鐘：

所以處長這是我一直在要求你的部份，中央訂了、鄉鎮訂了，我們的縣沒有訂，那就會產生一個問題就是，如果他訂的罰則高過於我們的罰則的時候，那他又要再退一步(要重修；要再修正)，我想不管是攤販自治條例還是我們的殯葬管理條例，因為依照法律的保留原則，裁罰性法律它不是鄉鎮市公所自治條例可以來規範、來制訂，所以我一直希望由我們縣來推動，有一個規範之後，依照中央的然後我們再訂定縣的，再由地方自己做一個自治的部份，所以這有個順序的問題，現在變的有點混亂，我還是希望能夠請您協助，快速的把條例送到議會來審定，好不好？謝謝。

再來請社會處陳處長，處長這是我簡單的請我同事做的我們縣市的敬老愛心卡的比較，我上個會期也有問過您，是不是可以增加一些項目？這個會期我還是想請教你，因為好像只有增列一個國民運動中心扣

點數的功能而已，可是其它的，我就舉新竹市的不要舉六都的，想請問一下處長，未來我們的愛心卡有沒有進步的空間？還是你遇到什麼困難？是不是可以說一下？因為蔡志環議員剛剛也有詢問過你，但是我還是要再問你一次，因為畢竟很多老人家在問，為什麼別人能我們不能？請陳處長回答。

社會處陳處長欣怡：

謝謝朝鐘議員對於我們這個社福卡，敬老愛心卡其實就是我們所謂的社福卡的關心，首先我必須要講，其實這個社福卡我們最主要是依據老人福利法第 25 條還有身權法第 58 條的規定，它是講說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大眾運輸工具，進入康樂場所及參觀文教設施應予以半價優待，我們依據這樣的一個精神，所以我們在 100 年訂定了新竹縣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乘車補助的要點，我們主要是提供長輩及身障者搭乘大眾交通運輸的優惠，來促進社會參與的部份，目前本府其實在積極拓展我們這個社福卡在大眾運輸種類的部份，有公路、國道客運、幸福巴士、計程車、台鐵，針對其實剛剛議座很關心的，您是拿我們跟新竹市來

做比較，我們也有去調查全國各縣市的狀況，其實在客運業者大概是有 21 個縣市它是有開通這個部份，計程車的部份是 11 個縣市有開通，台鐵的部份是 17 個縣市有開通，另外在 UBIKE 的部份還有公共自行車是 4 個縣市，國民運動中心是 4 個縣市開通，另外在農會、藥局大概應該只有新竹市政府，最主要是說，主計總處他在 112 年有來一個公文，超出這樣的交通運輸範圍的部份，它是屬於社福預警的一個項目，所以目前來講在整個推行上面，我們還是以交通運輸為主，但是我們也在思考，就是說依照老福法 25 條還有身權法 58 條的精神，是不是可以未來在像進入康樂場所？所以這就是為什麼國民運動中心這個部份我們也來做開放，另外參觀文教設施的部份，未來是不是有可能跟文化局來做一個結合？在去年重陽節的時候其實我們也有結合一些商家，希望透過不同、多元的活動來擴充(活化)社福卡的使用率，來促進社會參與的部份，目前我們還是會依據主計總處他警示的部份，依照中央的政策我們來做滾動式的一個檢討，當然我們也會希望透過不同的活動，比如說像現在很多的鄉鎮他其

實有幸福巴士，幸福巴士有些它是可以全鄉或全鎮來預約的，所以在去年其實我們也辦理了像社區關懷據點輕旅行的一個活動（互訪的輕旅行活動），我想今年我們還是會再做這方面（多元活動方面）來結合社福卡使用的部份。

鄭議員朝鐘：

好，謝謝陳處長，但是我還是要跟您抱怨一下，因為畢竟我們的鄰居（新竹市），有藥局也有農會的這兩個項目可以推動，我當然知道你一直說要守法，可是我覺得別人都能做，我們是不是可以試著突破一下，好不好？因為畢竟別人看著還是會問我們這些議員，為什麼我們都沒有監督你們？我們也試著解釋，但是好能夠更好，希望處長能夠協助這一部份。

好，以上是針對各局處質詢的內容，那本席這次的質詢重點在「效能政府；安居竹縣」，也針對各局處提出我的一些建言，也跟縣長、各局處長分享一件事情，其實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算是共同生活圈，可是大家看一下這是新竹縣的人口數跟苗栗縣的差異，我們是在正成長，所以我們的服務比其實是不斷的攀

升，就是我們所有行政單位要服務每個縣民的比重是很高的，新竹市應該是非六都唯三（就是新竹縣、新竹市還有連江縣）我們是唯三人口數是增加，所以我們的服務比也不斷的攀升，其實朝鐘在這 2 年半跟所有局處的承辦人員合作的情況，我發現到大家的業務量真的太大，大到有點…基本上效率就是愈來愈差，並不是他能力不夠，而是真的這個服務比太重了，我想跟縣長建議，因為畢竟縣長其實這 2 年多，針對我們所有議員提出很多意見都從善如流，針對適合我們新竹縣的政見也會納入自己的工作推展當中，但是以現在縣政府的人力配置，我覺得對一些工作的推動進展是很慢的，因為有新的東西但是並沒有把人力配置再重新做一個調整，可能這個工作推展效率真的會牛步，我舉個例子，我跟我們交旅處的交通管理科，最近就是針對大巴的事情做很多的合作；也很多討論，但是我發覺到他們除了巴士要管又要管停車場還有轉運站，然後還有交通的這些東西，其實真的人數也不夠，我有跟陳處長說，我們這個科其實在新竹市是分 2 個科在做這個工作，我覺得縣長可能真的可以考慮一下還

有 1 年半的時間，在針對您有新的政策要推廣的情況之下，是不是要把我們現有員額的人力做一個新的調整？因為畢竟你有很多新的想法，納入之後都是為了讓我們新竹縣更好，但是我覺得這個效率確實有點慢，大家都一起願意往前走，但是因為人力可能真的是不堪負荷，是不是請我們縣長之後剩下 1 年半的任期做一個改革？也讓我們所有課室工作量(業務量)能夠稍微降低，然後發揮更好的工作水準，讓我們新竹縣更好，這是我這一次質詢的內容，謝謝各位，謝謝。

主席(張議長鎮榮)：

謝謝鄭議員的質詢，請大家休息到 11 點再繼續開會。